

证券代码：874556

证券简称：嘉耐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中信建投

## 江苏嘉耐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 召开会议基本情况

江苏嘉耐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定于 2025 年 12 月 9 日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，股权登记日为 2025 年 12 月 8 日，有关会议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》，公告编号：2025-021。

#### 二、 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

##### （一）提案程序

2025 年 11 月 27 日，股东会会议召集人董事会收到单独持有 71% 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黄振球书面提交的《关于提请增加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》，提请在 2025 年 12 月 9 日召开的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中增加临时提案。

##### （二）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

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11 月 27 日收到控股股东黄振球先生提交的《关于提请增加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》，提议对公司 2025 年中期现金分红预案进行调整，并提请公司董事会将调整后的《关于 2025 年中期现金分红预案的议案》作为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调整

后的《关于 2025 年中期现金分红预案的议案》具体如下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结合公司利润实现情况和公司发展对资金的需要，公司拟进行 2025 年度中期利润分配。

根据公司财务报表，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，公司报表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947,970,530.40 元。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96,000,000 元。

根据宜兴市同悦投资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以及其合伙人黄振球先生（公司实际控制人）、王东（总经理）、吴永来（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）分别出具的承诺函，承诺因公司近年业绩大幅下滑且未实现 IPO 上市，自愿、不可撤销地放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账面累计未分配利润（经审计的数据为 88365.65 万元）的利润分配权利；在后续公司实施的利润分配累计金额未达到 88365.65 万元之前，承诺人均放弃参与公司的利润分配。

同时，宜兴市同悦投资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以及其合伙人黄振球先生（公司实际控制人）、王东（总经理）、吴永来（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）已分别出具的承诺函，承诺放弃参与公司本次的现金分红事项。

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发展的前提下，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：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100,000,000 股，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总股本 100,000,000 股，扣除股东宜兴市同悦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持有股本之外的 80,000,000 股为基数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其他剩余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2 元（含税）。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96,000,000 元。

### （三）审查意见说明

经审核，股东会会议召集人董事会议认为股东黄振球符合提案人资格，提案时间及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临时提案的内容属于股东会职权范围，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，召集人同意将股东黄振球提出的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。

三、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，于 2025 年 11 月 24 日公告的原股东会会议通知事项不变。

#### 四、增加议案后的会议审议事项

议案 编号	议案名称	投票股东类型	
		普通股股东	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
非累积投票议案			
1	关于 2025 中期现金分红预案的议案	√	

议案内容：具体内容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 上披露的《2025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（调整后）》（公告编号 2025-025）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。

#### 五、备查文件

《江苏嘉耐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》

江苏嘉耐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2 月 3 日